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1881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顾家家居”）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8,25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24.6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03,445万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95,679.17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天健验〔2016〕408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于2016年10月27日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解放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营业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储存三方监管协议》（以上协议统称为《三方监管协议》），具体详见《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4），开设募集资金专项存放账户，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该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各方均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

履行了相关职责。

三、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一）募集资金专户基本情况

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为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营业部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19048101040036329。该专户仅用于公司“连锁营销网络扩建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未用作其他用途。

（二）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顾家家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连锁营销网络扩建项目实施主体为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总投资 47,076.60万元。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6,745.93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内容详见2016年10月29日披露的《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公告》（公告编号2016-005）。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变更“连锁营销网络扩建项目”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该项目尚未投入的40,330.67万元募集资金全部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内容详见2016年11月29日披露的《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9）。

（三）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29日，公司将“连锁营销网络扩建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余额40422.92万元人民币（含利息收入）全部转入公司一般账户，转出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零。

至此，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营业部开设的账号为19048101040036329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零，并于2017年1月4日对其办理了注销手续。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营业部、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 月 6 日